

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众合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16—018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众合科技，证券代码：000925）自 2015 年 11 月 3 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3 日公告了《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80）。根据重组进展情况，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11 月 10 日、11 月 17 日、11 月 24 日、12 月 1 日、12 月 8 日、12 月 15 日、12 月 22 日、12 月 29 日、2016 年 1 月 5 日和 2016 年 1 月 12 日披露了《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临 2015—081、临 2015—082、临 2015—083、临 2015—084、临 2015—086、临 2015—087、临 2015—088、临 2015—090、临 2016—001、临 2016—002 和临 2016—016）。2015 年 12 月 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85）。

截至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正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初步拟定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收购苏州科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公司已与交易对方进行多次磋商，就本次交易的方案已达成初步意向，具体细节仍在谨慎探讨过程中；公司已与独立财务顾问、律师就配套资金用途进行多次探讨，并对意向募投项目进行实地走访，具体细节尚需进一步论证。

同时，独立财务顾问、律师、审计机构、评级机构等相关中介机构正在对交易标的积极开展尽职调查工作，由于相关工作量较大，中介机构开展工作将持续较长时间。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及时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本次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5日